

证券代码：839641

证券简称：杜玛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于2016年7月25日签订《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业务之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聘请东兴证券担任主办券商。公司股票于2016年11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股票简称：杜玛科技，股票代码：839641。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自东兴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东兴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

司积极配合与落实东兴证券提出的各项意见与建议，对东兴证券的持续督导业务表示满意。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与慎重考虑，经与东兴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2017年11月20日与东兴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的协议书》，并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由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文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出具了《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